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1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3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4
3. 验资事项说明	5

验资报告

致同验字（2021）第 371C000163 号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4 月 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4,667,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 154,667,00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393,6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787 号文核准，同意贵公司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393,6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60,600.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1 年 4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 495,954,700.96 元（大写肆亿玖仟伍佰玖拾伍万肆仟柒佰零玖角陆分）（已扣除发行费人民币 4,045,283.04 元（不含税）），其中：股本 25,393,600.00 元，资本公积 470,561,100.96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4,667,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54,667,000.00 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9]371100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1 月 9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54,667,000.00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54,667,000.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1年4月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资金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净资产	其他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西藏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696,800.00	12,696,800.00							12,696,800.00	50.00%	—	—
西藏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696,800.00	12,696,800.00							12,696,800.00	50.00%	—	—
											—	—
											—	—
											—	—
											—	—
合计	25,393,600.00	25,393,600.00							25,393,600.00	100.00%		

附件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1年4月6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	80,291,000.00	51.91%	80,291,000.00	44.59%	80,291,000.00	51.91%		80,291,000.00	44.59%
社会公众股股东	74,376,000.00	48.09%	74,376,000.00	41.31%	74,376,000.00	48.09%		74,376,000.00	41.31%
西藏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696,800.00	7.05%			12,696,800.00	12,696,800.00	7.05%
西藏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696,800.00	7.05%			12,696,800.00	12,696,800.00	7.05%
合计	154,667,000.00	100.00%	180,060,600.00	100.00%	154,667,000.00	100.00%	25,393,600.00	180,060,600.00	100.00%

附件2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前身为青岛普康药业有限公司，于2005年2月23日注册成立，系由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自然人张效成、自然人黄炳亮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0万元。

2007年11月20日，公司名称由青岛普康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青岛康地恩药业有限公司。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截至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2011年3月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4月28日，公司47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青岛康地恩药业有限公司89,773,599.13元净资产中所拥有的份额，按比例折为5,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31,773,599.13元计入资本公积。2012年8月16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增资暨收购蔚蓝生物集团100%股权的议案》。同意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以其所持青岛蔚蓝生物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经国融兴华评报字（2012）第15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2012年5月31日评估价值23,433.46万元，按每股4.04元折5,800万股对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800万元增加至11,600万元。

2018年1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6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2019年1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66.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19元，截止至2019年1月9日，共计募集资金394,016,7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440,291.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8,667,000.00元，余额计人民币308,773,291.00元转入资本公积。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3711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466.70万元。

于2019年1月16日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393,6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787 号文核准，同意贵公司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5,393,6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增发价 19.69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60,600.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393,600.00 元。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9.69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西藏善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思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善诚、西藏思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发行对象已与公司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股份，其中西藏善诚、西藏思壮分别认购 12,696,800 股、12,696,800 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西藏善诚、西藏思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限售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执行。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1 年 4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393,6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84.00 元，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人民币 1,179,245.29 元（不含税），贵公司实收股款人民币 498,820,738.71 元。该股款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分别汇入贵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 38070101040052723 账号内，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在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 206543794414 账号内，金额人民币 398,820,738.71 元，上述款项包含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866,037.75 元（不含税），扣除上述费用后剩余人民币 495,954,700.96 元，其中：股本 25,393,600.00 元，资本公积 470,561,100.96 元。

四、其他事项

此外，我们注意到，贵公司申报发行费用总额为 4,045,283.04 元（不含税），实际发生发行费用总额为 4,045,283.04 元（不含税），实际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类别	金额（不含税）
保荐承销费	1,179,245.29
会计师费及验资费	1,084,905.66
律师费用	849,056.60
印刷服务费	92,452.83
信息披露费	839,622.66
合 计	4,045,283.04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回函

出具日期：2021年04月06日

证明编号：38070102202104060003

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兹收到编号为蔚蓝股份-农行《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一份。

截至2021年04月06日，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缴款人缴存资金情况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境内 境外	备注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0406		232500003326	RMB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		

注：#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我行仅如实列示该客户银行账户的明细信息，对上述款项的实际用途及上述款项缴存后的变化情况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特此回复。

经办人：秦浩

复核人：辛莉

第 1 页，共 1 页

说明：

- 1、此证明加盖经办机构“业务专用章”有效，复印、涂改无效；
- 2、此证明如为多页，缺页或多页均无效；
- 3、此证明不能转让，不得用于质押，不得代替存单（卡、折等）作为取款凭证；
- 4、此证明仅用于所证明之用途，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且我行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TY05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回函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兹收到编号为 20210406106750003 （申请书编号）《验资询证函》一份，询证截至 2021 年 04 月 06 日止，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相关的信息。
根据来函所询证内容，我行记载该公司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来源	账户性质
2021/04/06	206543794414	CNY	398,820,738.710	境内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缴款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款项用途：蔚蓝生物募集资金
备注：出具日期20210406 16:10:10

本页以下空白

本函只证明询证的数据信息，不作担保和质押

第二联 客户留存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TY05

银行确认

本行确认上述根据来函询证内容所填列的金额和信息是正确完整的。本函只证明询证的数据信息，不作担保和质押。

2021 年 04 月 06 日

经办人：

田学奎

复核人：

122

说明：

1. 本询证函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仅用于询证单位执行验资业务。
2. 本询证函回函仅证明该客户在本机构的缴入出资额情况。我行对于本函中交易发生时客户自行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承担审核义务及证明责任。

本询证函的数据信息不作担保和质押

第二联 客户留存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38703540146829074094

第1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232500003326	收款方	账号	38070101040052723
	户名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
金额（小写）		100000000.00	金额（大写）		壹亿元整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CNPS
摘要		转账存款	凭证号		38070150100001357
交易时间		2021-04-06 12:01:49	会计日期		20210406
附言		蔚蓝生物募集资金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户名: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回单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1-04-06



北京2022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 56696142

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收款人账号: 206543794414

付款人账号: 232500003326

收款人名称: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银行济南分行营业部

金额: CNY398,820,738.71

人民币叁亿玖仟捌佰捌拾贰万零柒佰叁拾捌元柒角壹分

业务种类: 转账收入

业务编号: 040600013603

凭证号码:

用途: 蔚蓝生物募集资金

备注: OBSS030576378515GIRO040600013603

附言:

收款人:

付款人:

收款人:

付款人:

收款人:

付款人:

收款人:

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 请注意核对, 勿重复记账!

交易机构: 10712

交易渠道: 银企对接

交易流水号: 109593771-999

经办:

回单编号: 2021040607760231

回单验证码: 242P3ALZRS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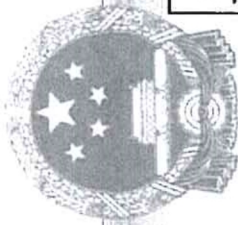
打印时间: 2021/04/06

打印次数: 1

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回单专用章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咨询、税务、会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8日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王燕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9 年 12 月 1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王燕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9 年 12 月 10 日
/y /m /d

10

姓名	王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1-08-21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	37010361062125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701000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2月24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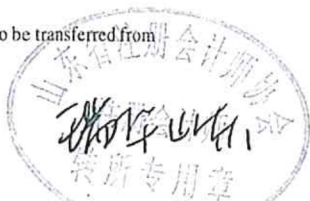
4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1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2日
ly /m /d

10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聂梓敏	女	1986-02-26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37072419860226368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69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5月30日
ly /m /d

年 月 日
ly /m /d